

新北市立新埔國民中學

114 學年度 10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4 年 10 月 13 日（一）12：30

會議地點：仁愛樓 2 樓社群教室

主持人：林緯豈主任(代)

出席人員：詳見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現召開本校 114 學年度 10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，首先感謝各位主任、導師代表、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撥冗出席，提供寶貴意見。會議出席人數已超過應到人數之半數，符合法定開會人數，爰此宣告開會。

貳、業務報告：

一、本次會議依規定為每月例行召開，以檢視本學期 9 月 1 日至 10 月 9 日午餐供應情形及督導狀況。

二、本學期會議安排時程為：10/13（一）、11/18（二，因 11/17 校慶補假順延至週二）、12/15（一）及 1/12（一），請預留時間出席與會。

三、本期午餐供應異樣反映事項：

- （一）9/9：學務處老師反映飯菜中有頭髮。
- （二）9/22：學務處老師反映素食宮保豆腐偏油。
- （三）10/1：910 班學生反映盛飯後碗中飯菜有頭髮。
- （四）10/7：衛生組反映橘子水分不足、太乾。

四、合約與計點重點：

- （一）目前合約採計點標準為每點扣 \$1,000 元；如為有機蔬菜等，則對蟲害等容忍度較高，累計 6 次才計點。
- （二）若水果外觀為正常，但內部有腐壞現象，且現場可即時更換，則不予計點；外觀明顯不良，則需計點。
- （三）飯菜中有「頭髮異物」相關案例，屬爭議性來源（可能在分菜或用餐過程掉入），需審慎認定是否歸屬乙方（廠商）。

五、加強異物保全與通報流程：發現時保留原狀、拍照及記錄時間點，立即送學務處，避免先行取出，造成證據不完整。

六、宣導分菜配備：督導各班於分菜時確實佩戴髮帽、手套、口罩（廠商已提供），降低環境掉髮風險。

七、菜單優化：

- (一) 11 月份菜單已由兩位營養師（主管機關及承辦一新埔國小）審核通過（詳如會議資料），營養無虞。
- (二) 委員反映菜色調理配色單一（醬油色），盤面視覺相近，如 10/7 午餐「豬肉壽喜燒」、「三杯馬鈴薯」、「燒賣」及「肉羹」。
- (三) 請委員於 10/15（週三）前提出建議意見，重點關切於菜色重複、配色單一及盤面視覺相近。
- (四) 11 月份菜單初步審閱意見：
 - 1、11/4：湯品為地瓜甜湯屬熱食，建議視天氣狀況彈性調整。
 - 2、11/13：主菜「蔥燒豬柳」與副菜「肉末」，菜色重複、配色單一及盤面視覺相近，建議調整。
 - 3、11/20：主菜「紅燒獅子頭」與副菜「滷味」、「螞蟻上樹」，菜色重複、配色單一及盤面視覺相近，建議調整。
 - 4、11/25：（素食菜單）主菜「咕咾肉」，建議統一標註為「素」，避免爭議。
 - 5、照片紀錄與透明度：每日餐食照片上傳至既有系統供家長查閱；同步於相關群組分享，提升可視化與監督。

八、工廠參訪：擇期安排至新埔國小中央廚房實地參觀，了解環境與流程。

九、停餐申請：自 11 月 1 日起改為線上申請。病假及不可抗力之因素，申請期限為前一日 13:00 前提出；事假及公假，則需提前兩日 13:00 前提出（如逢週一，則需前一週週四 13:00 前提出），讓廠商有備餐彈性，避免臨時停餐，造成食材浪費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針對本期午餐供應異樣反映事項（計 4 件），是否依約計點，提請討論。

一、事件一：9 月 9 日學務處老師反映飯菜中有頭髮。

說明：屬爭議性來源（可能在打菜或用餐過程掉入），需審慎認定是否歸責於乙方（廠商）。

投票：3 票贊成計點、8 票反對。

決議：不計點。

二、事件二：9 月 22 日學務處老師反映素食宮保豆腐偏油。

說明：依合約規範，為主觀因素，屬可協商調整事項。

決議：依合約規範不予計點。

三、事件三：10月1日910班學生反映盛飯後碗中飯菜有頭髮。

說明：

- (一) 屬爭議性來源（可能在打菜或用餐過程掉入），需審慎認定是否歸責於乙方（廠商）。
- (二) 將加強宣導於分菜時，確實佩戴髮帽、手套、口罩，降低掉髮風險，並釐清權責歸屬。

投票：2票贊成計點、8票反對。

決議：不計點。

四、事件四：10月7日衛生組反映橘子水分不足、太乾。

說明：依合約規範，水果外觀為正常，內部有腐壞現象，現場已即時更換，則不予計點。

決議：依合約規範不予計點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合約計點標準與異物爭議認定疑義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飯菜中有「頭髮異物」相關案例，為爭議性來源，實屬難釐清歸責，需審慎認定。
- 二、建議參考其他學校做法，以「累計次數」方式處理爭議案例，如達累計3次才計點。
- 三、現行合約為新北市政府統一制訂範本，內容並未明文規範，恐礙難即時修正執行。

決議：若採行「累計次數」新機制，需先提出文字修正草案，經供餐廠商同意後，供下次會議審議。同意後放進合約即生效執行。

伍、散會：13：20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衛生組長 賴信憲

單位主管：

教師兼學務主任 林緯豈

校長：

新埔國中 郭月秀(甲)

114 學年度 10 月份午餐供應委員會 會議照片



